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亦非旨在邀請任何該等要約或邀請。具體而言，本公告並不構成亦並非在香港、美國或其他地方要約出售任何證券或邀請或招攬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要約。於未根據 1933 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辦理登記手續或未獲豁免相關登記規定之情況下，不得在美國提呈或出售任何證券。本公告所述的證券沒有亦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進行登記。概不會在美國或香港以外的任何司法權區公開發售證券。

本公告所載全部或任何部分資料不得直接或間接於、向或從美國或任何根據有關法例或規例不得將其發佈、刊發或分發之司法權區發佈、刊發或分發。

FOSUN 复星

復星國際有限公司

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

(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56)

可能進行的須予披露交易

有關建議分拆復星旅遊文化集團並於香港聯交所主板獨立上市

聆訊後資料集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 2018 年 11 月 13 日，復星旅文已向香港聯交所呈交聆訊後資料集，以供於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登載。預期自 2018 年 11 月 13 日起聆訊後資料集將可供查閱及下載。

建議分拆及上市能否進行受限於（其中包括）香港聯交所的批准，以及董事會及復星旅文董事會就是否進行建議分拆及上市之最終決定（其受限於市況及定價）。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或投資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1.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 2018 年 7 月 4 日、2018 年 8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1 月 8 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建議分拆及上市。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2. 聆訊後資料集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 2018 年 11 月 13 日，復星旅文已向香港聯交所呈交聆訊後資料集（「聆訊後資料集」），以供於香港聯交所網站登載。預期自 2018 年 11 月 13 日起聆訊後資料集將於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供查閱及下載。

聆訊後資料集載列（其中包括）有關復星旅文及其附屬公司的若干業務及財務資料。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聆訊後資料集乃草擬版本，其中載列的資料可能須作重大改動。本公司概不就聆訊後資料集承擔任何義務或責任。

3. 一般事項

董事會謹此強調，建議分拆及上市能否進行受限於（其中包括）香港聯交所的批准，以及董事會及復星旅文董事會就其是否進行建議分拆及上市之最終決定（其受限於市況及定價）。董事會僅於其認為復星旅文股份於全球發售可取得之價格（其受限於市況），致令按照該等條款進行建議分拆及上市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時方會進行建議分拆及上市。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概不保證建議分拆及上市將會進行或於何時進行。倘建議分拆及上市因任何理由不予進行，則優先發售將不會進行。倘建議分拆及上市得以進行，全球發售（包括優先發售）之時間表將載於招股章程內。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或投資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任何人士如對其狀況或應採取之任何行動存在疑問，應諮詢其本身之專業顧問。

本公司將適時就建議分拆及上市及保證配額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復星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長
郭廣昌

2018年11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郭廣昌先生、汪群斌先生、陳敬宇先生、徐曉亮先生、秦學棠先生、王燦先生及龔平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章晟曼先生、張化橋先生、張彤先生、楊超先生及李開復博士。